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26〕11号



关于印发《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第四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名推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经学校党委研究并报北京市委批准，定于2026年7月召开中国共产党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第四次代表大会。为落实《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第四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总体方案》的工作部署与要求，切实做好第四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名推荐工作，选出结构优功能强的好班子，根据党章党规和上级有关精神，经2026年3月6日第

7次党委常委会审定，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第四届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名推荐工作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进行，由党委组织部负责组织实施，学校纪委对提名推荐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二、两委委员的构成原则

根据党章党规和上级有关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第四届两委委员构成原则如下：

（一）党委委员的构成除学校党委正、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外，还应包括党员正、副校长，以及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和党委统战部部长。原则上还应考虑党委主要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工会、共青团负责人，以及行政主要职能部门负责人、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学院行政主要负责人等。

（二）纪委委员构成除学校纪委书记、副书记外，原则上还应考虑党政职能部门负责人以及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等。

（三）两委委员除考虑委员分布、工作性质外，还应该考虑老中青结合、知识互补、有利于开展工作等因素。除学校纪委书记外，其他人员一般不得同时担任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

三、两委委员的基本条件

1. 能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科学发展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带头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心怀“国之大者”，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贯彻执行学校党委的决议和各项工作部署；

3.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敢于斗争、善于斗争。能够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具有全局观念和改革创新精神，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学校实际相结合，卓有成效地开展工作，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反对形式主义；

4.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具有较强的办学治校、议政议事和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5. 充分发挥党的优良传统，党性强，原则性强，公道正派，以身作则，坚持党的群众路线，自觉地接受党和群众的批评和监督。加强道德修养，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6. 坚持和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有民主作风，有全局观念，善于团结同志，包括团结有不同意见的同志一道工作。

7. 具有五年以上党龄（截至2026年2月28日），身心健康

能正常履行职责，具有被选举权。

四、两委委员及其候选人预备人选名额

经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批准，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第四届委员会由 27 名委员组成，其中书记 1 名，副书记 3 名（其中 1 名由校长兼任）；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由 9 名委员组成，其中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

第四次党代会应选党委委员 27 名。按照不少于应选名额 20% 的差额比例要求，此次党委委员提出候选人预备人选 **33 名**。

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按照不少于应选名额 20% 的差额比例要求，提出候选人预备人选 **11 名**。

五、工作步骤

第四届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名推荐工作在 2026 年 3 月上旬启动，5 月下旬基本结束。

（一）工作部署。3 月 12 日前，召开专项工作会议，部署第四届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名推荐工作，开展业务培训，提出工作要求。

（二）宣传动员。开展第四届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提名推荐前，各二级党组织要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行思想动员，提出具体要求。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相关文件规定和实施方案。讲清目的意义、要求和基本做法，进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党员权利和义务的教育。

(三) 人选提名推荐。根据两委委员构成原则和基本条件，按照“三上三下”的方式，酝酿产生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分三个阶段实施。

1. 3月19日前，完成“一下一上”。

“一下”：各二级党组织按照两委委员名额和有关要求，以党支部为单位组织全体党员（含预备党员）进行推荐提名。党员按不少于应选人数20%的差额比例（即党委委员候选人提名人选33名，纪委委员候选人提名人选11名）进行推荐，党支部汇总党员提名情况，以支委会或党员大会形式按不少于应选人数20%的差额比例确定支部推荐人选，并报二级党组织。各二级党组织将所有被推荐人选以党支部提名数为序进行汇总，于3月19日前报党委组织部。

“一上”：学校党委常委会根据基层党组织提名情况以及两委委员的条件和构成原则，按照不少于应选委员名额30%的差额比例，讨论提出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初步人选。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根据“一下”推荐提名情况和两委委员的条件，按照不少于应选人数30%的差额比例确定“二下”名单，并与市委教育工委组织一处沟通。要充分考虑结构，不简单以票取人。

2. 3月27日前，完成“二下二上”。

“二下”：各二级党组织将学校党委确定的“二下”名单下到支部，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含预备党员）再次进行推荐提名。党员按不少于应选人数20%的差额比例进行推荐，可口头、可书

面，可另提他人。支部汇总党员提名情况，以支委会或党员大会形式按不少于应选人数 20%的差额比例确定支部推荐人选，并报二级党组织。各二级党组织将所有被推荐人选以党支部提名数为序进行汇总，于 3 月 27 日上报校党委组织部。

“二上”：学校党委常委会根据“二下”提名情况，按照不少于应选委员名额 20%的差额比例，讨论确定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意向性名单，并召开党委常委会通过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意向性人选，在此基础上，由学校党委向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委汇报沟通情况。

3.5 月底前，完成“三下三上”。

“三下”：各二级党组织将学校党委确定的“三下”名单下到支部。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含预备党员）再次进行推荐提名。党员按不少于应选人数 20%的差额比例进行推荐，可口头、可书面，可另提他人。支部汇总党员提名情况，以支委会或党员大会形式按不少于应选人数 20%的差额比例确定支部推荐人选，并报二级党组织。各二级党组织将所有被推荐人选以党支部提名数为序进行汇总，于 5 月 21 日前报党委组织部。

“三上”：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根据“三下”推荐提名情况，按照不少于应选人数 20%的差额比例研究确定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初步名单，并进行组织考察。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研究确定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报上级党组织审查。

六、工作要求

认真做好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推荐提名工作是开好党代会的重要基础。各二级党组织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把推荐提名工作作为对党员进行党性教育和践行民主集中制原则教育的重要课堂，要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按照程序要求和时间安排抓好落实，要保证酝酿两委委员候选人基层党支部参与面达到 100%，党员参与面力争达到 100%。对于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要认真研究并妥善处理，重要情况及时向学校党委报告。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10 日

